

# 115年度臺中市健康促進活動-阿公阿嬤活力 Show 大賽

## 活動簡章

### 一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承辦單位：節拍互動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二、報名期間：115年5月11日(星期一)08:00至5月15日(星期五)17:00止。

【說明：需以GMAIL帳號登入報名，比賽隊伍計66隊，序號依網站報名時間為準，額滿為止】

### 三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opCYmAtzsq6ELamp6>

(5月11日上午08:00才會開放報名)。

### 四、競賽時間：115年7月6、7、8日

### 五、競賽地點：臺中市立東山高中思源館

(臺中市北屯區景賢六路200號)

### 六、競賽內容及規則：

#### (一) 參賽資格：

1. 本市民間團體。
2. 65歲以上(含55歲以上原住民)社區長者，每隊20人以上，最多40人。

【說明：年齡計算以民國出生年次為主，長者達65歲以上(民國50年次(含)者)；原住民身份以55歲以上(民國60年次(含)者為主。】

3. 每隊可有參與協助競賽活動之志工(最多3人為上限)。

#### (二) 報名隊伍數：上限66隊，每日安排22隊參賽，候補15隊，額滿為止。

(承辦單位於審核報名資料後，依報名先後順序擇前81隊(含備取15隊)錄取，並將結果公告於臺中市社區培力資源網。)

(三) 交通補助：

1. 每隊參賽隊伍由廠商支付隊伍往返競賽會場交通費，每隊補助新臺幣10,000元整(需提供發票或收據核銷，並打上執行廠商的抬頭跟統編，費用實報實銷，至多至相對應補助金額，※抬頭：節拍互動股份有限公司統編：83160848)
2. 參加競賽隊伍比賽當天提供便當或餐盒。

(四) 參賽主題與表演方式：

1. 表演內容及主題曲：為展現參賽隊伍之創意與特色，參賽隊伍得自行設計歌曲參賽及表演內容，表演之音樂內容、配樂，依各隊需要自行設計、剪輯，不以同一首歌曲為限。
2. 表演時間：每隊以5分鐘為上限，表演形式開始（依音樂、聲音、表演動作等先開始者為基準）即進入計時；以表演形式結束，結束請統一以口號「謝謝大家」為基準，代表計時結束。
3. 表演方式：
  - (1) 得用故事性或具地方特色之表演，結合舞台道具、樂器、歌唱、民俗表演等方式呈現。
  - (2) 可結合增加長者身體適能，促進肌力、平衡度、柔軟度及心肺耐力之動作設計，搭配音樂節奏方式進行。
  - (3) 演出之評分僅限舞台(不含搭設之安全坡道)上演出內容為依據，舞台下任何表演不採計分數。

(五) 報名方式及所需檢附資料

1. 本次競賽一律採網路作業，請掃描下方 QR CODE 圖片，上傳團隊報名表單相關資料

- 團隊人員名單



- 90歲以上長者名單。
- 志工人員名單。
- 比賽音樂音檔(採 MP3格式，5分鐘以內)，報名成功後另行通知繳交方式。

(六) 評審標準 (依照國民健康署115年評分標準)

項目/比重	配分		評選說明
身體活動	30%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◇ 動作設計為全身性活動並顧及長者肌力、平衡力、柔軟度及心肺耐力等多方面訓練</li> <li>◇ 動作變化多元且強度合宜，每位長者(含失能長者)皆能展現其身體活動訓練成果</li> <li>◇ 動作有搭配發聲、口號或歌曲設計，加強呈現身體活動</li> <li>◇ 隊伍有為不同身體活動能力之長者，設計合適且增進肌力的表演動作</li> <li>◇ 有考慮表演開始之暖身及結束緩和的過程。</li> </ul>
長者安全	15%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◇ 個人安全:不得脫鞋表演並注意鞋子防滑性、表演服(飾)裝合宜性、道具安全性等措施。</li> <li>◇ 團隊安全:以確保團隊成員安全為優先，須確認表演者可勝任該動作並注意其安全。</li> <li>◇ 舞台安全:團隊表演道具及器材應以場地內全體人員的安全為優先考量</li> </ul>
團隊精神	25%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◇ 隊形、動作整齊劃一，隊伍走位、變換不亂，展現團隊默契</li> <li>◇ 團隊動作熟練、流暢，同時展現成員之精神、活力等</li> <li>◇ 在團隊表演中有考慮長者身體能力及適應性，並妥適安排角色及表演展現，尤其關注年紀較大、行動不方便之長者共同參與性</li> </ul>
舞台表演 24%	舞台 演出	15%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◇ 表演方式或劇情內容之創意性及流暢度</li> <li>◇ 團隊整體活力及台風展現</li> <li>◇ 舞台演出融入或突顯在地特色(飲食、風景、風俗民情與人文歷史、族群文化與特性等)</li> </ul>

項目/比重	配分		評選說明
	整體造型	5%	◇ 整體造型設計與色彩符合表演情境 ◇ 自製道具或服裝及配件，採環保材質或取材生活用品製作，並可重複使用為佳
	演出音樂	3%	◇ 所挑選音樂節奏、速率能與表演內容、動作搭配良好，並顧及長者體能狀態。 ◇ 音樂曲目間銜接流暢與整體表演搭配良好
	時間掌控	1%	◇ 0分：超過6分鐘以上 ◇ 0.5分：不足4分鐘或 5-6分鐘 ◇ 1分：4-5分鐘
銀髮參與	6%		◇ 85歲（含）以上長輩參加人數。 ◇ 65歲以上長輩身心不便參加人數。 ◇ 65歲以上長輩上台參與競賽實際人數。 ◇ 65歲以上參賽長輩性別比率。 ◇ 隊伍上台參與表演者有融入祖孫輩或隔代（註：需為5歲-25歲之孩童及青年）。

## （七）名次與獎項

### 1. 獎項規劃

- 金獎：每日1隊，每隊獎金25,000元及獎盃1座。
- 銀獎：每日1隊，每隊獎金15,000元及獎盃1座。
- 銅獎：每日2隊，每隊獎金8,000元及獎盃1座。
- 特殊獎：每隊獎金3,000元，每隊錦旗1只，得從缺。
- 90歲以上參賽獎：每位頒發禮金200元及表揚狀。
- 提供每位65歲以上參賽者參賽證書。

2. 中區複賽代表隊伍，取分數依序最高隊伍（金、銀獎隊伍），若因故無法參加，以評審分數依序遞補隊伍。另補助餐費5,000予代表本市參加參與中區複賽、全國總決賽隊伍。

## 七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報名團隊需使用115年度參賽人員報名表格，經查詢後使用舊年度參賽人員表、或表格格式不對等，均將不予錄取。
- (二) 報名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。一經查證有偽造或冒名，主辦單位有權逕行取消活動之一切資格。凡參加競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其報名資料、競賽表演內容及個人肖像權，參與主辦單位安排之宣傳計畫，如報導或宣導等。
- (三) 所有獲獎經費，需依相關稅法辦理稅額扣繳。
- (四)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、暫停或取消本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，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。

#### 八、承辦單位聯絡方式：

節拍互動股份有限公司

電話：02-25508932 分機20、21 林先生、張先生

E-Mail: happyseniors.txg@gmail.com